

## 湖北富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富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及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湖北富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规定，公司董事会已实施并完成了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授予工作，具体情况如下：

### 一、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的具体情况

- 1、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2016年9月5日
- 2、授予价格：本次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每股14.94元。
- 3、公司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数量：

公司董事会在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过程中，1名激励对象骆俊放弃认购本次授予的预留限制性股票。因此，授予对象由11人减少到10人，实际授予的预留限制性股票数量由30.00万股减少到29.20万股，占授予前上市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2342%，授予后股份性质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公司实际授出的预留限制性股票在各激励对象间的分配情况如下表所示：

| 姓名  | 职务     | 获授的预留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 占目前总股本的比例 |
|-----|--------|------------------|-----------|
| 王国维 | 核心管理人员 | 6.00             | 0.0481%   |
| 严伟  | 核心管理人员 | 6.00             | 0.0481%   |
| 董军臣 | 核心管理人员 | 3.00             | 0.0241%   |
| 黄树青 | 核心技术人员 | 3.00             | 0.0241%   |
| 刘世生 | 核心技术人员 | 4.40             | 0.0354%   |
| 陈刚  | 核心销售人员 | 2.00             | 0.0160%   |

|          |        |       |         |
|----------|--------|-------|---------|
| 万军涛      | 核心销售人员 | 2.00  | 0.0160% |
| 豆永康      | 核心管理人员 | 1.20  | 0.0096% |
| 高明       | 核心销售人员 | 0.80  | 0.0064% |
| 牟文建      | 核心销售人员 | 0.80  | 0.0064% |
| 合计（10 人） |        | 29.20 | 0.2342% |

4、公司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新股。

5、对限制性股票锁定期安排的说明：

预留限制性股票自相应的授予日起满 12 个月后，激励对象应在未来 36 个月内分三次解锁，解锁时间如下表所示：

| 解锁安排   | 解锁时间                                              | 解锁比例 |
|--------|---------------------------------------------------|------|
| 第一个解锁期 | 自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相应的授予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 40%  |
| 第二个解锁期 | 自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相应的授予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 30%  |
| 第三个解锁期 | 自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相应的授予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 30%  |

6、公司层面业绩考核：

本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考核年度为 2015-2017 年三个会计年度，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 解锁期    | 业绩考核目标                    |
|--------|---------------------------|
| 第一个解锁期 | 相比2014年，2015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10% |
| 第二个解锁期 | 相比2014年，2016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25% |
| 第三个解锁期 | 相比2014年，2017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65% |

以上“净利润”指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未达到当年业绩考核目标的，所有激励对象考核当年可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均不得解锁，由公司回购注销。

7、个人层面业绩考核：

本激励计划中对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的激励对象的个人考核与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的该年度个人考核相同。

## 二、授予预留股份认购资金的验资情况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6 年 10 月 20 日出具了众环验字（2016）010124 号《验资报告》，对公司截至 2016 年 10 月 19 日止新增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股本）情况进行了审验，认为：

经我们审验，截至 2016 年 10 月 19 日止，贵公司已收到王国维、严伟等 10 名核心管理人员及核心团队人员实际缴纳的股权认购款人民币 4,362,480.00 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股本）292,000.00 元，增加资本公积 4,070,480.00 元。新增股本占新增注册资本的 100%。

（一）王国维、严伟等 10 名核心管理人员及核心团队人员实际缴纳新增出资额人民币 4,362,480.00 元，均为货币出资，于 2016 年 10 月 17 日至 2016 年 10 月 19 日缴存贵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应城市支行开立的人民币存款账户 1812023129200122127 账号内。

（二）贵公司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24,972,000.00 元，累计股本为人民币 124,972,000.00 元。

## 三、授予预留股份的上市日期

本次预留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日为 2016 年 9 月 5 日，授予股份的上市日期为 2016 年 10 月 27 日。

## 四、股本结构变动情况表

| 类别       | 股份数量<br>(变更前) | 本次变动    | 股份数量<br>(变更后) | 所占比例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 82,784,636    | 292,000 | 83,076,636    | 66.48% |
| 首发前机构限售股 | 81,094,286    |         | 81,094,286    | 64.89% |
| 股权激励限售股  | 1,620,000     | 292,000 | 1,912,000     | 1.53%  |
| 高管锁定股    | 70,350        |         | 70,350        | 0.06%  |
| 无限售条件股份  | 41,895,364    |         | 41,895,364    | 33.52% |
| 人民币普通股   | 41,895,364    |         | 41,895,364    | 33.52% |
| 股份总额     | 124,680,000   | 292,000 | 124,972,000   | 100%   |

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不会导致公司股权结构不符合上市条件。

## 五、公司控股股东股权比例变动情况

由于本次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原来的 124,680,000 股增加至 124,972,000 股，导致公司控股股东持股比例发生了变动。公司控股股东应城市富邦科技有限公司在授予前持有公司 40,090,414 股，占授予前公司股份总额比例为 32.15%，授予完成后，占公司股份总额比例为 32.08%。本次授予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发生变化。

**六、本次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后，按新股本 124,972,000 股摊薄计算，公司 2015 年度每股收益为 0.51 元/股。**

**七、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及说明**

本次预留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募集资金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特此公告。

湖北富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10 月 25 日